

**民丰特种纸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暨召开2012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由董事长吴立东先生提议，民丰特种纸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12年2月20日以书面通知、电子邮件和电话形式告知各位董事。会议于2012年2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公司全部监事、高管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规定，会议由董事长吴立东先生主持，经过充分沟通、研究和讨论，董事会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股权及债权转让的议案》；**

关联董事吴立东先生、颜广生先生、郎一梅女士、林坚先生回避表决。

详见公司临2012-006号公告。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12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一）会议时间及地点：**

1、会议时间：2012 年 3 月 19 日上午 9:30

2、会议地点：公司办公大楼会议室（浙江省嘉兴市甬里街 70 号）

**（二）会议议题**

《关于控股子公司股权及债权转让的议案》（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三）会议出席对象**

1、凡于 2012 年 3 月 14 日下午 3:00 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结束后，在中国

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可参加会议；因故不能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书面授权委托代理人出席并参与表决。

2、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邀请的其他人员。

(四) 报名登记办法、时间及地点

1、凡符合上述要求的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授权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授权人股东账户卡；法人股东代表持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加盖法人印章）办理报名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按上述要求用信函、传真方式办理登记手续。

2、登记时间：2012年3月15日，上午9时至11时，下午13时至16时。

3、地点：浙江省嘉兴市民丰特种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五) 其他事项：

1、与会股东所有费用自理。

2、会期预计半天。

联系电话：(0573) 82812992

传 真：(0573) 82812992

联系人：姚名欢 韩 钧

特此公告！

民丰特种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2年3月1日

附：授权委托书格式

**民丰特种纸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公司）作为民丰特种纸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2012年3月19日召开的民丰特种纸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照下列指示行使对会议议案的表决权。

议案名称

议案名称		表决意见		
		赞成	反对	弃权
1	《关于控股子公司股权及债权转让的议案》			

委托人签章：\_\_\_\_\_

（如委托人是法人股东，必须由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委托人公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或营业执照号码：\_\_\_\_\_

委托人持股数：\_\_\_\_\_

委托人股东账户：\_\_\_\_\_

受托人签名：\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_\_\_\_\_

委托日期：\_\_\_\_\_

委托期限：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注：上述授权委托书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